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四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0年4月1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黄惠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2）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13）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满足公司实际管理需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与稳健发展。《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0)第440ZA8467号），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1,116,140.67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41,111,614.0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81,701,648.22元，扣除于2019年7月5日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245,960,000元后，2019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05,746,174.82元。

鉴于公司近年来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74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30元（含税），共计245,388,000.00元；不转增；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胡玲女士已回避表决，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双方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在保障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货币汇率波动对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董事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四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